

【聚焦】

江南水乡与塞外草原的“检察情缘”

□本报记者 白丹

上周起,我区检察机关第一批选派的30名检察官陆续启程奔赴上海、江苏、浙江三省市检察机关,开启了为期6个月的挂职交流工作。这是继今年5月上海、江苏、浙江三省市选派检察官到我区检察机关挂职锻炼后,我区检察机关与沪苏浙检察机关在人才和智力上的又一次交流合作。

架起沟通的桥梁

今年5月10日,为推进东西部检察人才和智力的交流合作,加强检察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我区检察机关与上海、江苏、浙江三省市检察机关签订人才智力交流合作意向书,通过互派干部挂职锻炼、业务培训指导等形式,实现人才和智力的双向互动、合作共赢。

随后,由沪苏浙检察机关第一批选派的15名挂职干部,正式来到我区

12个盟市的检察机关,开启了为期6个月的挂职交流工作。

来自江苏省徐州市人民检察院的员额检察官荣辉,被派到了赤峰市人民检察院,这次挂职交流是荣辉自己主动要求的,也得到了家人的全力支持。既然来了,就要干出点样子。荣辉心里是这样想的,也是这样做的。

在赤峰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期间,荣辉参与办理了王某等人涉黑专案,进驻公安办案点连续办案21天,制定逮捕案件继续补充侦查取证意见200余条。除此之外,他积极参与其他疑难案件研讨,针对套路贷认定、聚众斗殴案件定性等问题,主动提供江苏省检察机关出台的规范性文件 and 参考案例,促进两地办案理念交流。同时主动请缨,积极参与对下指导工作,先后到敖汉旗、巴林左旗、阿鲁科尔沁旗、松山区等地介入涉黑恶案件办理。

荣辉给我们带来了先进的司法理念、一流的办案能力、成熟的工作规

范,是真正的智力援助!赤峰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扫黑办主任韩玉玺深有感触地说。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谢宝荣挂职援助二连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分管刑事检察工作。他在最短的时间内融入到二连浩特市检察干警中,并将先进地区的办案经验传授给他们。

挂职期间,谢宝荣积极承办大案要案,发挥引领作用。对涉案人员众多、案情复杂的案件,他带头审阅案卷,积极介入、快速补证。谢宝荣的讯问技巧也让当地检察干警叹服。在指导二连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办理一起民生领域诈骗案中,面对顽固不化的犯罪嫌疑人,谢宝荣周旋迂回,以高超的讯问技巧,使之前拒不认罪的两名犯罪嫌疑人认罪伏法。

通过半年的支援帮助、交流学习,双方实现了互学互鉴互长。对谢宝荣来说,工作受到肯定固然高兴,同时令他感悟感动的,还有这段不可磨灭的

工作经历以及与当地干警结下的深厚情谊。

深化双向交流合作

沪苏浙检察机关和我区检察机关的交流合作,绝不仅仅是一进一出的简单关系。

在包头市人民检察院挂职交流的江苏省高邮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张渝发现,包头检察机关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实施中,存在经验不足、适用率低等问题,而高邮市人民检察院在这个领域积累了一定的工作经验。因此,他及时联系了高邮市人民检察院,希望家乡可以组织检察业务专家在包头检察机关开展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业务培训。

在张渝的推动下,高邮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顾勇一行来到包头市人民检察院,与包头市两级检察机关开展学习研讨交流。

在包头市人民检察院举办的1带N提速能补短板共成长暨包头市法

学会刑事法学研究会系列讲座上,高邮市人民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范协斌以探讨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主要做法和基本情况,并从与司法、公安、审判机关沟通协调和检察机关内部操作四个方面,介绍了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在实际操作中的相关事项。听讲座的检察干警与范协斌进行了积极互动,提出各种问题和困惑,范协斌都一一进行详细解答。

同时,高邮市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也有意外收获。他们发现包头检察机关在党建、公益诉讼等领域做得非常好,有很多值得学习的地方,当即表示,希望在人才智力交流合作的基础上,建立院与院之间的常态化联络机制,实现项目共建,业务共促,资源共享。

我们希望借助此次人才智力交流合作,相互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取长补短,共同探索打造专业化办案团队,

促进各项工作全面协调发展。顾勇说。在包头市人民检察院的推荐下,高邮市人民检察院与包头市固阳县人民检察院开展结对共建工作,实现合作共赢。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的赵慧媛,是我区第一批派到沪苏浙挂职交流的员额检察官。临行前,她给自己定下了目标:我要通过接触发达地区各种类型案件,提升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我也会多关注发达地区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公益诉讼、案管、党建等各方面工作,通过协作交流,达到共同进步的目的。

为了深化我区与沪苏浙检察机关的交流合作,今年8月,自治区人民检察院专门印发了《进一步加强我区与苏浙沪三省市互派干部学习交流工作的指导意见》,确保互派干部交流合作工作健康有序开展。在意见的指导下,江南水乡与塞外草原的检察情缘,还将继续并不断加深。

【微故事】

一封跨越1600公里的感谢信

守护平安校园 本报记者 陈春艳



近日,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玉泉区通顺街小学,结合实际案例分析校园欺凌产生的原因,引导学生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李宁 摄

南充市高坪区倒有擦耳镇。你老家还有什么人?有没有儿子、女儿?你原来叫什么名字?不知樊宝军的哪句话触动了陈小叶,她似乎变得和常人一样了。我女儿叫唐春燕,儿子叫唐二娃,我家在擦耳公社七大队九小队,丈夫叫唐明军。

近日,呼和浩特市武川县公安局上秃亥派出所收到了一个来自四川省南充市的快递包裹,包裹里是一封信和一面锦旗。

尊敬的上秃亥派出所户籍室樊警官,我是四川省南充市居民唐龙发。今天我怀着无比激动的心情给您写这封信,信中这样写道。

一个偏远县城的派出所,怎么就与远在1600公里之外的南充市民有了交集?事情要从今年8月说起。上秃亥派出所辖区民警走访排查时发现,辖区内的陈小叶已在当地居住多年,但至今没有落户,责任区民警便将情况反映给了户籍民警樊宝军。樊宝军得知后,立马跑到村里了解情况。陈小叶可能患有精神疾病,经常说胡话。跑到我们村被刘卫兵收留了,如今都快30年了!夫妻感情很好,名字还是刘卫兵给起的。一位知情的老人告诉樊宝军。

没有户口意味着没有身份,很多好政策也享受不上。樊宝军这么想。他随即联系到了刘卫兵,开始做思想工作,刘卫兵同意带着陈小叶与樊宝军见面。

阿姨,把您叫来派出所,就是要给您办户口,有了户口您就能回老家了!樊宝军特意将见面地点安排在派出所户籍室,以便现场通过电脑验证陈小叶所言是否属实。

我老家在擦耳公社,我是上海人,毕业后组织分配到这边来搞农业生产。陈小叶一口四川话,却说是上海人。樊宝军在上海的行政区划中并没有找到擦耳镇,而四川南

樊宝军给陈小叶拍照后,刻录到光盘上,与相关证明材料一并邮寄到了龙门派出所,帮助陈小叶恢复了户口,并尊重她的要求将户口从擦耳镇迁至上秃亥乡。

致四川觅踪迹,寻得亲人落户籍。锦旗被同事挂在了户籍室的墙上,樊宝军办业务的认真劲儿更足了。(文中除民警外,其他人均为化名)



法律服务送到家

近日,呼和浩特市仲泰公证处派出家事法律服务专员到回民区战备路社区李大娘家中,为其解答遗产分割方面的法律问题。 本报记者 帅政 摄



普及安全知识

近日,乌兰浩特市公安局兴安派出所民警们走进辖区学校,向孩子们宣传普及如何预防火灾、预防走失,以及交通安全等知识。 王兰慧 摄

【短评】

网购再火,也需法律护航

□袁宝年

今年的双十一刚过去不久,当天的交易额令人不禁感慨电商平台成熟的营销能力和消费者巨大的网购热情。当天凌晨,各大电商平台就不断发布自己平台最新的交易额,不断刷新往年的纪录。双十一俨然成为一个网购节日,是消费者的一次狂欢,更是电商平台的重要战场。

为了尽可能提升交易额,各大电商平台也是八仙过海,各显神通,用各种优惠方式来吸引消费者,满减、折上折、先定金再付尾款、盖楼...这些繁复的优惠条件令人眼花缭乱、真假难辨。更有网友打趣说这些优惠条件的计算难度堪比奥数,要想避开陷阱,实实在在地得到优惠,真得精打细算、货比三家。然而即便这样,也并没有打消网民的消费热情。双十一过后,有人真的买到了物美价廉的心仪之物,有人则在下单不久便直呼上当。

从往年的案例来看,在双十一电商促销活动中,有的网店利用信息不对称,先涨价后打折,诱骗消费者消费,侵犯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违反了诚实信用原则。还有刷单、虚假宣传、销售假冒伪劣产品、侵犯知

识产权、设置不合理条款等行为,也都是电商领域的顽疾,让消费者和监管者大为苦恼。

近年来,我国电商产业蓬勃发展,交易额越来越高。由于电商不同于实体经济的特性,消费者被侵权后经常面临取证难、维权难的问题,同时也出现了一些以前从未有过的法律纠纷,责任义务难以清晰界定。法律如何发挥保障电子商务各方主体合法权益、规范电子商务行为、维护电子商务市场秩序的作用,备受消费者和专家学者关注。

今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实施。有了法律的约束,电商平台和电商经营者的经营行为将更加规范,也便于消费者维权和监管。在合法有序竞争的电商环境下,侵犯了消费者权益的商家不仅会受到法律的惩罚,也必将被市场和消费者淘汰。

【对话】

乌兰牧骑事业有了法律保障

□本报记者 章奎

我国首部关于乌兰牧骑的地方性法规《内蒙古自治区乌兰牧骑条例》(以下简称《条例》)11月1日起正式实施,乌兰牧骑事业迎来了法治化发展新阶段。

《条例》出台的背景是什么?有哪些亮点?《条例》对乌兰牧骑品牌建设有哪些规定?对此,记者采访了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法规二处副处长刘致新。

记者:《条例》的鲜明特色是坚持问题导向,请问目前影响乌兰牧骑事业发展的主要问题有哪些? 刘致新:随着我区经济社会文化事业的快速发展,乌兰牧骑在发展中出现了一些亟待解决的困难和问题,如编制不足、经费短缺、人员老化、进出

明确了乌兰牧骑性质及职能,并建立完善乌兰牧骑设立、自主招聘、经费保障、职称评审、老队员退出安置等分类分级培训、政府考核评价、品牌保护等制度,为乌兰牧骑事业全面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记者:《条例》作为自治区首部解决文艺团队建设、保护、发展问题的地方性法规,有哪些亮点? 刘致新:《条例》亮点很多,主要体现在六个方面。一是首次明确了乌兰牧骑内涵和性质,即乌兰牧骑是面向基层、面向群众,具备先进性、群众性、民族性、时代性、队伍短小精干、队员一专多能、节目小型多样的文艺工作队,并规定乌兰牧骑由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设立并定性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有利于乌兰牧骑实现统一规范管理,同时也解决了乌兰牧骑队员的后顾之忧。二是赋予了乌兰牧骑演出、创作、宣传、辅导、服务、创新、保护传承民间优秀传统文化和开展对外文化交

流活动的职能,保证乌兰牧骑充分发挥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的作用。三是建立健全了乌兰牧骑队员招聘制度。规定乌兰牧骑在当地文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指导下,可以通过专家评估和专业技能考核等方式择优聘用;招聘的编制外队员,规定应当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费。通过建立健全招聘制度,能够保证乌兰牧骑招聘到优秀人才,稳定乌兰牧骑队伍。四是建立健全了乌兰牧骑队员退出机制,为妥善安置老队员提供法律保障,调动了新老队员工作积极性,增强了乌兰牧骑整体活力和战斗力。五是规定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乌兰牧骑事业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设立乌兰牧骑事业发展专项经费,用于乌兰牧骑创作、演出、培训等项目。乌兰牧骑事业发展经费保障制度

为乌兰牧骑全面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六是分别从经费保障和制定年度培训计划两个方面健全完善了相关培训制度,为乌兰牧骑培养一专多能队员,履行好法定职能创造了条件。

记者:乌兰牧骑是享誉全国的文化品牌,为了保护这个品牌,《条例》作出了哪些规定? 刘致新:《条例》从不同角度对乌兰牧骑品牌建设和保护进行了规定。一是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利用广播、报刊、网络、电视等媒体和手段,宣传乌兰牧骑,传播乌兰牧骑文艺精品。二是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推动乌兰牧骑品牌建设,建立优秀团队、杰出人才名录和传统经典作品保护名录。三是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利用乌兰牧骑名义和影响,从事危害国家文化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活动。《条例》还加大了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依法保障乌兰牧骑的合法权益。